

通 知

关于开展 2021 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等 5 项奖助学金评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高校国家奖助学金名额的通知》（教助中心〔2021〕38 号）及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1 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等 5 项奖助学金评选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名额分配

各学院奖助学金名额分配情况详见《2021 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等 5 项奖助学金名额分配表》（附件 1）。

二、评选工作文件依据

（一）评选组织及程序

参见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办法》（校学发〔2020〕361 号）。

（二）评选条件要求

参见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生荣誉表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党发〔2020〕34 号）、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本科生国家奖学金评定办法》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定办法》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校长奖学金评定办法》

(校学发〔2020〕363号)、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国家助学金评定办法》(学生〔2017〕4号)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专业奖学金评定办法》(校学发〔2017〕33号)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。各学院要充分重视此项工作,组织辅导员、学生认真学习相关文件精神,结合实际情况,制定本单位切实可行评定细则,确保奖助学金评定能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开展相关评审工作,切实确保资助政策落到实处。

(二)加强教育。各学院要广泛宣传政策,注重教育引导,以评选工作为契机,组织开展答辩会、事迹报告会、交流讲座等活动,使广大学生自觉形成感恩、励志、自强、奉献的思想和行动,确保育人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三)按时完成。各学院须在10月20日前完成国家奖学金评定和公示工作;在10月29日前完成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、校长奖学金、专业奖学金评选和公示工作,并将相关申请及汇总表纸质版、电子版材料报学生资助中心203办公室。

- 附件:
1. 国家奖学金等5项奖助学金名额分配表
 2. 评定工作注意事项
 3. 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 4. 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表
 5. 国家助学金申请表
 6. 校长奖学金申请表

7. 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21年9月30日